

湖北文理学院人事处

校人字[2021] 4 号

关于推荐征集襄阳市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评委专家人选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襄阳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征集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专家人选的通知》（襄职改办〔2021〕9号）要求，现将我校推荐征集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专家人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和对象

我校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在岗专业技术人员。由于工作变动等原因，原已入选过市职评专家库的专家学者，需重新进行征集。

二、入库专家资格条件

1.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

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坚持原则、廉洁奉公、作风正派、办事公道，具有较好的政治品德和职业道德。

2. 自愿参加职称评审工作，积极学习职称政策，有奉献精神，遵守评审纪律、认真履行评审职责，有参加评审的时间和精力，身体能适应评审工作的要求。年龄原则上限定在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之内。

3. 长期从事本专业工作，具有较高的专业造诣、稳定的专业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，是本地（本单位）、本专业（学科）的拔尖人才和专业权威，具有担当本专业（本学科）评审的专业能力和学识水平。

4. 推荐入选高校教师高级评委库的专家，原则上要求取得正高级职称；推荐入选工程技术、文化艺术（艺术、群众文化、文物博物）、农业、新闻、档案、教育（中小学、中专、技校、党校）等中级评委库的专家，要求取得副高级职称。

5. 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，享受国家、省、市政府津贴人员优先推荐，优先入库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评委专家的推荐报送工作，严格把关，遴选推荐作风优良、专业精湛的专家入库。

2. 推荐征集评委人选要注重学科、专业、年龄等结构比例，兼顾小学科、小专业，一个专家评委原则上只能推荐入选同一专业的评委库。

3. 评委入库后，将由市职改办下发文件，颁发评委证书。评委一经抽选，必须履行评委职责，准时参加市职改办组织的评委会。

4. 各单位于4月28日前将《2021年度襄阳市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库评委入库信息推荐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2021年度襄阳市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库评委入库信息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的电子文本和纸质材料同时报学校职改办。

联系人：焦树国

联系电话：0710-3590255

附件：1. 2021年度襄阳市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库
评委入库信息推荐表
2. 2021年度襄阳市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委库
评委入库信息汇总表

人事处

2021年4月19日